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汽車內飾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AUTOMOTIVE INTERIOR DECORATION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8)

關於完成審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年度業績的更新公告

茲提述中國汽車內飾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之公告(「未經審核業績公告」),其內容有關本集 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財務業績(「二零一九年年度 業績」),該公告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核准。除另有界定或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 所用詞彙與未經審核業績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四日,二零一九年年度業績的審核已完成。本公司現已獲得本公司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衛**」)對未經審核業績公告所載的二零一九年年度業績(包括有關本集團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的核准。未經審核業績公告所載的二零一九年年度業績保持不變。股東可參閱未經審核業績公告,其中已包含二零一九年年度業績以及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披露資料。

本公告提供有關二零一九年年度業績的最新資料,應與未經審核業績公告一併閱讀。

核數師的工作範圍

未經審核業績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獲得本公司核數師國衛的核准,該等數字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列數額。由於國衛就此方面的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而進行的核證委聘,因此,國衛並無對未經審核業績公告或本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已訂立書面職權範圍。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麥偉豪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吳莉娜女士及朱春燕女士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二零一九年年度業績,認為該業績的編製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及要求,並已進行了充分的披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未經審核業績公告中的所有其他資料均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國汽車內飾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莊躍進

香港,二零二零年五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莊躍進先生、黃浩然先生及肖蘇妮女士,以及獨立非執 行董事為麥偉豪先生、吳莉娜女士及朱春燕女士。